

发展民营经济

培育经济亮点

尹冬桂

枣阳市人民政府市长(441200)

1291

②
7

近年来,我们枣阳市委、市政府坚持实施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战略,把突破性发展民营经济作为建设经济强市的重要措施。截止1998年底,全市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达到3.47万户,注册资金4.57亿元,从业人员9.2万人,年创产值60多亿元,提供税收4500多万元。

1 解放思想,实事求是,遵循经济规律兴民营

思想解放的深度决定着民营经济发展的强度。过去,由于受计划经济体制的束缚,受姓“资”姓“社”、姓“公”姓“私”的影响,不少人对发展民营经济思想上不敢想,口头上不敢讲,工作上不敢闯,民营经济在国民经济构成中只是“冰山一角”,星星点点,没有规模。为了撬动思想上的坚冰,启动民营发展的大潮,我们借助十五大的东风,在全市上下开展了以提高三种认识为重点的思想大解放活动。一是充分认识民营经济与社会发展阶段相适应的历史必然。利用会议、新闻媒体向广大干部群众宣讲改革开放以来的方针政策,特别是党的几次代表大会对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论述,让大家认识非公有制经济从“取缔”到“默许”,从“允许”到“鼓励”,从“必要补充”到“重要组成部分”的演变过程及其重要性。二是充分认识民营经济与区域经济共繁荣的发展现实。我们先后分期分批组织市“四大家”领导、乡镇和市直部门的主要负责人,到温州等民营经济发达地区考察学习,同时用市内先进的典型事例,证实民营经济发展的潜力与作用,使大家认识到民营经济是改变地方面貌的有效选择,是繁荣区域经济的生力军,是强市富民的基本依托。三是充分认识民营经济与市场经济运行相匹配的经济规律。实践表明,民营经济具有完全的市场机制、明晰的产权机制、强烈的动力机制、灵活的经营机制和全新的用人机制,最适合市场经济,其行为符合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。大力发展民营经济就是遵循经济规律。通过开

展系列活动,干部的思想解放了,认识提高了,紧迫感增强了。于是,我们因势利导,响亮地提出了“市域经济民营化、民营经济主体化”的工作思路,举全民之力、聚全市之财、用全市之智,全力发展民营经济。

2 放宽政策,优化环境,创造良好条件办民营

我们充分利用政策杠杆,营造宽松环境,加速民营经济发展。一是优化政策环境。根据国家关于发展民营经济的方针、政策,结合枣阳实际,我们修改完善了《关于鼓励民营经济快速健康发展的若干规定》和《关于治理经济发展环境的意见》,对民营经济的从业人员放活,经营范围放开,税费政策放宽,彻底消除对民营经济的制度歧视、政策歧视,为民营经济提供公平合理的竞争环境。二是优化领导环境。从市到乡村,都把发展民营经济列入本地经济发展的重要议事日程,并建立完善了“三个一”的领导管理体制,即一个高规格的领导小组,一个有权威有协调能力的办公室,一套完善的工作运行机制。并建立了领导干部联系民营大户制度,进行挂牌服务,解决企业发展中的实际问题。同时,建立目标责任制,市与乡镇签订发展民营经济责任状,并进行严格考核。三是优化服务环境。一方面积极推行部门服务承诺制,并通过新闻媒体向社会公布,把部门置于强大的社会监督之下。另一方面积极规范收费行为,取消了102个不服务的、限制性的、不必要的审批性收费项目,对40个项目的收费标准进行下调,创办了免费街、免费市场、民营经济实验区和统一收费一条街四类试点,年降低民营业主负担1500多万元。

3 构筑载体,搞活流通,提供广阔舞台壮民营

一是加快小城镇建设。我们按照“建设一条街道、构筑一条民营经济发展带,开发一片小区,建设一个民营经济发展园”的思路,先后投资3亿元,建成了以市区为中心,

以国道、省道四个大乡镇为重点,以及其它集镇为卫星的城镇网络。同时规划开发了12个民营经济小区,帮助民营业主提供了连片供电、供水、修路等服务。全市共吸纳入镇进城民营业主2万多户。我们先后投资近2亿元,兴建了各类市场115个,年成交额10多亿元。特别是围绕区域性产业,兴建了一批与本地产品关联度高、专业化程度高、规模大、辐射力强的市场。如投资3000多万元兴建的鄂西北水果批发大市场,吸纳经营户150多户,不仅成为全市2万hm²水果和13300hm²干果的经销地,而且成为南果北上、北果南下的集散站,年经销干鲜果20万t。三是加快专业村建设。全市围绕服务区域主导产业,培植了加工、运输、种植、养殖等民营经济专业村60多个,把众多的家庭生产、小资本经营与社会化大生产、大市场结合了起来。

4 依法保护,加强管理,实施强力引导促民营

一是依法保护民营业主的合法权益。我们加大了对治安环境的优化和市场秩序的整顿,严厉打击车匪路霸、地痞地霸和市场市霸,在大型专业市场及民营经济试验区设立了治安室,对民营大户实行重点保护。二是通过舆论导向引导民营经济发展。大力宣传民营经济发展中涌现出来的先进人物,不断提高民营业主的政治地位。市政府每年拿出一定资金奖励对国家贡献大、地方经济带动力强的民营大户。三是加强教育管理,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。各级党委、政府以及各部门都有责任对民营业主进行自尊、自爱、自强、自律的宣传教育,每年集中进行一次形势教育、政策教育、法制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,引导民营业主守法经营、文明经商,依法纳税、勤劳致富。

收稿日期:1999-04-06